

中国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学术出版资助项目

# 当代农村家庭 生命周期变动分析

以河北三县区农村调查为基础

王跃生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中国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学术出版资助项目

# 当代农村家庭 生命周期变动分析

以河北三县区农村调查为基础

王跃生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当代农村家庭生命周期变动分析：以河北三县区农村调查为基础/王跃生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6. 9

ISBN 978 - 7 - 5161 - 8734 - 0

I. ①当… II. ①王… III. ①农村—家庭社会学—调查研究—河北省 IV. ①D669.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89953 号

---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李庆红  
责任校对 周晓东  
责任印制 王超

---

出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编 100720  
网址 <http://www.csspw.cn>  
发行部 010 - 84083685  
门市部 010 - 84029450  
经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

印刷 北京明恒达印务有限公司  
装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次 2016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 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

开本 710 × 1000 1/16  
印张 16  
插页 2  
字数 238 千字  
定价 59.00 元

---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为中国社会科学院国情调研重点项目“当代农村家庭生命周期变动调查”的结项报告

#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	1
一 家庭生命周期理论的不足及其完善 .....	2
二 家庭生命周期和夫妇生命历程相结合的研究视角 .....	6
三 家庭生命周期和夫妇生命历程变动的影响因素 .....	10
四 家庭生命周期和夫妇不同生命阶段 生存方式的特征 .....	13
五 家庭生命周期和夫妇生命历程的研究意义 .....	15
六 家庭生命周期和夫妇生命历程已有研究综述 .....	16
七 家庭生命周期和夫妇生命历程的研究方法 .....	29
八 本书所用资料及调查地区说明 .....	31
第二章 家庭生命周期和夫妇生命历程阶段时长 .....	38
一 不同时期结婚者的初婚年龄 .....	38
二 家庭的扩展 .....	49
三 家庭的收缩 .....	58
四 “空巢”家庭 .....	66
五 家庭的解体 .....	68
六 结语和讨论 .....	72
第三章 家庭生命周期、夫妇生命历程与家庭结构变动 .....	74
一 生命历程事件完整者不同阶段的家庭结构 .....	74
二 生命历程完整者不同阶段的家庭类型 .....	85

三	夫妇生命历程与家庭结构关系的地区差异	93
四	结语和讨论	95
<b>第四章</b>	<b>家庭生命周期与代际关系</b>	<b>98</b>
一	基本说明	98
二	夫妇主要生命阶段的代际关系表现	99
三	受访者子代婚配期间及初婚后的代际关系	113
四	家庭“空巢”和解体期亲子代际关系 ——以老年人作为观察对象	123
五	结语	133
<b>第五章</b>	<b>家庭周期和阶段转变中成员角色变动</b>	<b>135</b>
一	家庭成员角色和权力的说明	135
二	婚前家庭的户主及管理者	138
三	结婚后、分家前家庭的户主及管理者	141
四	调查时点家庭的户主及管理者	145
五	家庭主事之人变更次数	149
六	结语	154
<b>第六章</b>	<b>家庭生命周期与老年人轮养</b>	<b>156</b>
一	简单说明	157
二	轮养产生的条件	159
三	轮养方式和起始状态考察	167
四	轮养方式的制约因素 ——以受访老年人作为分析对象	175
五	结语和讨论	187
<b>第七章</b>	<b>总结</b>	<b>190</b>
一	本项研究的结论性认识	190
二	本项研究结果的价值及政策含义	194

三 本项研究的不足 .....	196
附录 河北省农村家庭生命周期调查问卷 .....	198
参考文献 .....	239
后记 .....	242

## 表目录

表 2-1	受访者及配偶分性别和年龄组初婚年龄构成 .....	39
表 2-2	受访者及配偶结婚时期与初婚年龄关系 .....	40
表 2-3	不同性别受访者本人结婚时期和初婚年龄关系 .....	42
表 2-4	受访男性和受访女性配偶不同时期结婚 年龄构成 .....	43
表 2-5	受访女性和受访男性配偶不同时期结婚 年龄构成 .....	44
表 2-6	三地受访者及配偶结婚时期与初婚年龄关系 .....	46
表 2-7	受访者结婚次数 .....	48
表 2-8	不同年龄组受访者活产子女数量构成 .....	51
表 2-9	结过一次婚受访者活产子女数量构成 .....	52
表 2-10	不同年龄组受访者活产子女数量构成 .....	53
表 2-11	不同年龄组受访者初婚与活产子女数量的 时间间隔 .....	54
表 2-12	不同时期结婚受访者生育子女间隔 .....	56
表 2-13	不同时期结婚的受访者初婚和扩展完成时 年龄 .....	57
表 2-14	子女结婚延续过程 .....	60
表 2-15	子女婚姻状况构成 .....	61
表 2-16	不同时期结婚的受访者第一个女儿初婚年龄 .....	62
表 2-17	65 岁及以上受访者儿子数量构成 .....	63
表 2-18	65 岁及以上受访者儿子数量与分爨关系 .....	63
表 2-19	65 岁及以上受访者儿子结婚与分爨间隔 .....	64
表 2-20	65 岁及以上受访者儿子婚分间隔构成 .....	65

表 2-21	调查时子女均结婚的受访者“空巢”比例 .....	67
表 2-22	不同时期结婚的受访者所有子女均婚和 离家时的年龄 .....	68
表 2-23	60 岁及以上受访者婚姻状态构成 .....	69
表 2-24	结过一次婚的 60 岁及以上受访者婚姻 状态构成 .....	70
表 2-25	分性别 60 岁及以上受访者丧偶年龄 .....	71
表 3-1	生命历程事件完整亲代受访者不同阶段所生活的 家庭类型 .....	75
表 3-2	生命历程完整老年人家庭类型的“保持”与 “变化”比较 .....	81
表 3-3	从子女均婚到调查时点老年人居住方式的变化 .....	82
表 3-4	受访亲代生命历程完整者婚姻次数构成 .....	86
表 4-1	受访者初婚时居住地构成 .....	100
表 4-2	受访者所生子女年幼时谁帮助照看过 .....	102
表 4-3	三地受访者年幼子女照料提供者比较 .....	103
表 4-4	不同性别受访者所生子女年幼时谁帮助照看过 .....	105
表 4-5	不同性别受访者婚后父母（公婆）为其提供的 主要帮助 .....	106
表 4-6	三地受访者婚后父母（公婆）为其提供的主要 帮助比较 .....	108
表 4-7	受访者子女婚前收入支配方式 .....	110
表 4-8	受访者子女婚前收入支配方式比较 .....	111
表 4-9	受访者子女婚前外出务工、上学、参军 经历比较 .....	112
表 4-10	不同年龄组受访者子女平均初婚年龄 .....	113
表 4-11	受访者是否为儿子或招赘女儿盖过婚房 .....	114
表 4-12	不同年龄组受访者子女结婚费用亲世代 贡献构成 .....	116
表 4-13	不同年龄组受访者与已婚儿子和女儿居住 方式比较 .....	117

表 4-14	三地不同年龄组受访者与已婚儿子合分经历 .....	118
表 4-15	受访者与同住子女吃住和收支安排方式 .....	120
表 4-16	不同年龄组受访者帮助子女照看小孩情况 .....	122
表 4-17	60 岁及以上受访老年人以户为单位的 居住方式 .....	123
表 4-18	三地受访老年人生活方式比较 .....	124
表 4-19	60 岁及以上受访老年人以人为单位的居住方式 .....	126
表 4-20	受访老年人的婚姻状况 .....	126
表 4-21	初婚有配偶和丧偶老年受访者居住家庭 类型比较 .....	127
表 4-22	受访老年人生活费用来源 .....	129
表 4-23	三地受访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生活费用来源比较 .....	129
表 4-24	初婚有配偶和丧偶老年受访者生活费用来源 .....	131
表 4-25	单人户、夫妇户、轮养和直系家庭老年人生活费用 来源比较 .....	132
表 5-1	不同年龄组男性受访者婚前所生活的家庭类型 .....	138
表 5-2	不同时期男性受访者婚前所生活的家庭类型 .....	139
表 5-3	受访男性婚前核心家庭和直系家庭的户主 .....	141
表 5-4	婚后、分家前直系家庭户主构成 .....	143
表 5-5	不同年龄组受访者婚后、分家前直系家庭 收入掌管者 .....	144
表 5-6	调查时点受访者所生活的二级家庭类型 .....	146
表 5-7	调查时点受访者所生活直系家庭的户主 .....	147
表 5-8	受访者所生活直系家庭货币收入掌管者 .....	148
表 5-9	受访者家庭主事之人变更次数 .....	150
表 5-10	受访者婚后家庭当家人变更次数与变更方式 .....	151
表 5-11	受访者家庭当家人变动原因 .....	153
表 6-1	受访者儿子数量构成 .....	160
表 6-2	受访老年人生活费用来源 .....	161
表 6-3	分性别受访老年人生活费用来源 .....	161
表 6-4	60 岁及以上受访者所生活的家庭类型比较 .....	162

表 6-5	60 岁及以上村民所生活的家庭类型比较 .....	163
表 6-6	60 岁及以上受访者所生活的家庭类型 .....	165
表 6-7	受访老年人以口为单位所生活的家庭类型 .....	166
表 6-8	被轮养老年人的年龄构成 .....	168
表 6-9	单独被轮养老年人的性别构成 .....	168
表 6-10	老年人轮养形式构成 .....	169
表 6-11	调查时点老年人的轮养方式 .....	170
表 6-12	不同轮养方式老年人轮养周期安排 .....	171
表 6-13	受访者轮养起始年龄构成 .....	172
表 6-14	单人轮养与夫妇轮养起始年龄比较 .....	173
表 6-15	轮养起始年龄的地区差异 .....	173
表 6-16	单独轮养和夫妇轮养起始阶段的轮养方式 .....	174
表 6-17	三地受访老年人儿子数量构成 .....	176
表 6-18	有两个及以上儿子老年受访者居住方式 .....	177
表 6-19	三地有两个及以上儿子受访者居住方式 .....	178
表 6-20	不同婚姻状态老年人所生活的家庭类型 .....	179
表 6-21	不同婚姻状态有两子及以上受访者所生活的 家庭类型 .....	180
表 6-22	三地丧偶有两子及以上老年人居住方式 .....	181
表 6-23	60 岁及以上老年人生活费用来源与居住 方式关系 .....	183
表 6-24	60 岁及以上多子老年人生活来源与居住 方式关系 .....	183
表 6-25	60 岁及以上多子老年人生活来源与居住 方式关系 .....	184
表 6-26	受访老年人住房的产权归属 .....	184
表 6-27	房屋产权类型与轮住方式 .....	185
表 6-28	轮养与非轮养老年人住房产权归属比较 .....	186
表 6-29	轮养实施的具体原因 .....	186

# 图 目 录

图 1-1	夫妇生命历程事件 .....	4
图 1-2	家庭生命周期和夫妇生命历程对比 .....	4
图 1-3	不同家庭生命周期所对应的家庭结构 .....	6
图 1-4	非广泛分家基础上夫妇生命历程与家庭结构的关系 .....	7
图 1-5	夫妇生命历程与家庭生命周期一致时的家庭结构 .....	7
图 1-6	独生子女家庭生命周期、夫妇生命历程阶段的 家庭结构 .....	8
图 1-7	母家庭和子家庭关系 .....	29
图 2-1	不同年龄组受访者丧偶比例 .....	69
图 3-1	生命历程事件完整者在多婚姻单位家庭生活的变化 .....	79
图 3-2	生命历程事件完整者在核心家庭生活的变化 .....	79
图 3-3	生命历程事件完整者家庭平均人口规模变化 .....	81
图 3-4	80 岁及以上组受访者儿子与父母分开生活原因 .....	84
图 3-5	80 岁及以上组受访者女儿与父母分开生活原因 .....	85
图 3-6	多婚姻单位家庭中只结过一次婚、生命历程完整样本 与所有生命历程完整样本构成比较 .....	87
图 3-7	多婚姻单位家庭中只结过一次婚、生命历程完整样本 与所有生命历程完整样本构成比较 .....	88
图 3-8	多婚姻单位家庭中子女均婚、夫妇健在样本与子女均婚、 丧偶样本构成比较 .....	89
图 3-9	核心家庭中子女均婚、夫妇健在样本与子女均婚、 丧偶样本构成比较 .....	90
图 3-10	多婚姻单位家庭不同年龄组三个生命阶段构成比较 .....	91
图 3-11	不同年龄组受访者与父母分开生活比例 .....	92

图 3 - 12	不同年龄组受访者独子所占比例 .....	92
图 3 - 13	三地生命历程事件完整的老年亲代不同阶段 多婚姻单位家庭构成比较 .....	94
图 3 - 14	三地生命历程事件完整的老年亲代不同阶段 核心家庭构成比较 .....	95
图 5 - 1	受访者初婚时所生活的家庭类型 .....	142
图 5 - 2	调查时点受访者所居住的家庭类型 .....	145

# 第一章 导论

家庭生命周期分析是兴起于西方家庭研究学者中的一种范式。根据这一范式，夫妇结婚、组成生活单位为家庭建立之始；夫妇生育并抚养子女，共同生活成员增多为家庭的扩展，若生育两个及以上的子女则会形成扩展过程，并持续一段时间；子女成人后以不同形式（出外上学、就业和结婚分家等）逐渐离开父母则为家庭的收缩阶段；子女全部离家后只有夫妇二人一起生活，家庭进入“空巢”状态；夫妇一方去世则表现为家庭的解体，另一方去世该家庭走完其历程，或者完成了一个周期（Circle）。可见，这一范式是以一对夫妇结婚后的生命过程及其居住方式为观察和分析对象的，同时又以现实家庭的核心化为观察基础。或者退一步讲，它是对核心家庭的形成、变动和消亡过程的描述。由此可见，该家庭生命周期理论并不适用于对所有家庭类型变动过程的解释。但我们同时认为，在一个国家或社会中，当家庭进入核心化时代，这一理论的说明意义便会增强，当然需要对其加以完善。中国自20世纪中期以来，受深刻的社会变革和制度变迁的影响，家庭的核心化和小型化趋向增强。根据人口普查数据，至1982年，中国的核心家庭所占比例为68.30%，1990年为70.61%，其中农村分别为67.95%和69.88%。<sup>①</sup>但也应看到，在代际日常生活互助功能仍然较强、社会保障制度尚未真正建立或虽初步建立而水平较低的农村，老年父母与中青年已婚子女同居共爨所形成的直系家庭仍占有一定比例。根据人口普查数据，1982年全国农村直系家庭为

---

<sup>①</sup> 王跃生：《中国当代家庭结构变动分析——立足于社会变革时代的农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68页。

21.74%，1990年为21.33%，2000年为21.72%。<sup>①</sup>更重要的是，在农村，家庭形成方式很大程度上保持着原有惯习，如儿子刚结婚时多与父母共同生活，而非另立门户。我们认为，中国当代家庭变动既有现代趋向，又有传统保留。本项研究将借用家庭生命周期理论并在对其加以完善的基础上，认识中国农村家庭的演变方式和特征，揭示代际关系在不同阶段的变化，对家庭功能在这一变动中的作用加以说明。需要指出的是，本书将以中国北方的河北农村为考察对象。

## 一 家庭生命周期理论的不足及其完善

家庭生命周期理论形成于西方，不少研究者将其作为观察具体家庭演化阶段和方式的工具。然而，在西方社会，一方面，工业革命以来家庭核心化的趋向突出，这一理论对单一婚姻单位家庭变动具有说明意义；另一方面，家庭形成及其状态的多样性也使这一理论的解释能力受到限制。在东方社会中，一些学者试图借鉴其阶段划分方法分析家庭建立、发展和终结过程，但往往与其家庭实际变动状态难以对接起来。这表明，它是一个需要完善的理论。

### （一）家庭生命周期及其局限性

西方家庭生命周期划分有多种。目前比较流行的分类有两种：一是五阶段论，包括组成家庭（初婚）；开始生育（头胎婴儿出生）；结束生育（末胎出生）；“空巢”家庭（最后一个孩子离家结婚）；家庭解体（夫妇一方死亡）。<sup>②</sup>二是六阶段论，包括家庭形成（结婚）、扩展（第一个孩子出生）、稳定（最后一个孩子出生）、收缩（第一个孩子离开父母家）、“空巢”（最后一个孩子离开父母家）与解体

---

<sup>①</sup> 王跃生：《中国当代家庭结构变动分析——立足于社会变革时代的农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年版，第68页。

<sup>②</sup> Glick, P. C., "Family Life Cycle and Social Changes", *Family Relations*, Vol. 38, No. 2 (Apr.), pp. 123 - 129.

(配偶一方死亡)六个阶段。<sup>①</sup>两者的区别是后者含有“收缩”阶段。相对来说,六阶段论更为完整一些。

家庭生命周期理论和分析方法的局限性为学者所诟病。突出的问题是,它建立在夫妇婚后即独立生活基础上,或者说它以核心家庭作为周期的始点和过程认识的基础;不适合存在较高比例直系家庭及其他较复杂家庭形式的国家或地区。同时它忽略了夫妇离婚或夫妇在孩子成年之前一方去世的可能性。一些学者主张用一个能包容更多内容的新概念“家庭生命历程”(Family life course)来取代比较狭窄的“家庭生命周期”。它应包容核心家庭、扩大家庭、离婚与丧偶形成的单亲家庭,以及无孩家庭等多种现实生活中存在的家庭生活形式。<sup>②</sup>

我们认为,在分析微观家庭的纵向演变时,家庭生命周期仍是一个可以借用的方法。家庭生命周期是以家庭重要的生命历程事件——结婚、生育、子女抚养、子女成年离家和配偶死亡作为划分标志,除了少数终身不娶或终身不育者外,这些都是社会中多数成年人所要遇到的重要生命历程事件,并且具有周期变动表现。当然,家庭生命周期理论和方法尚需加以完善。

## (二) 夫妇生命历程

夫妇生命历程指男女缔结婚姻之后所经历的主要生命阶段。它以不同形式的家庭为载体和依托,以夫妇生命历程事件为主干,以其子女的存在形式为分支,揭示夫妇在不同生命阶段所生活的家庭形态。

那么,夫妇生命历程中的事件主要有哪些?

我们认为,夫妇生命历程事件的确定既有客观性,又有主观性。所谓客观性是指随着夫妇缔结婚姻后生命历程的延续,顺序发生生育、子女抚养、子女长大结婚、夫妇一方去世等事件。而主观性则指某些事件对家庭影响的多样性。我们觉得,要确定标志性的事件,对不同社会民众的生存习惯和社会发展阶段应该加以考虑。

如子女长大离家可由多种方式所导致——外出上学、就业、结

---

<sup>①</sup> 曾毅:《一门十分活跃的人口学分支学科——家庭人口学》,《中国人口科学》1988年第6期。

<sup>②</sup> 同上。

婚、分家等。在中国农村的多数时期，子女离家方式有明显的性别差异，儿子婚后通过与父母分爨而建立独立家庭，女儿则以出嫁为离开父母家庭的标志。这产生了事件标准选择的困难。不过，对多数儿子来说，结婚事件并不一定导致其与父母分爨立户，但它却是一个重要前提。因而，为了有所兼顾，我们将子女结婚而不是儿子分爨或女儿出嫁视为夫妇生命历程中的事件，这更具有共同的衡量依据。

概括说来，我们认为，夫妇生命历程应包括以下标志性事件（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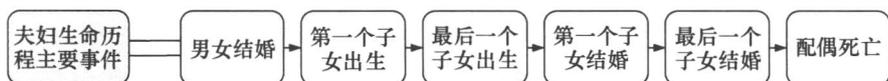


图 1-1 夫妇生命历程事件

下面我们将家庭生命周期阶段与夫妇生命历程事件进行对比（见图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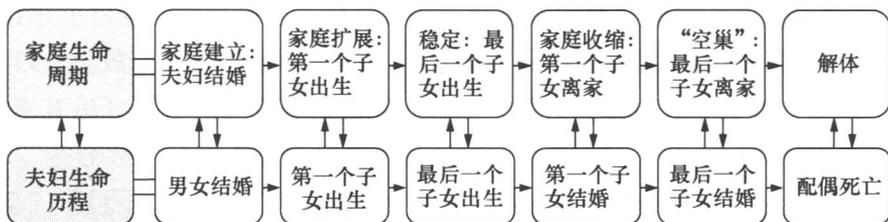


图 1-2 家庭生命周期和夫妇生命历程对比

图 1-2 中，两个视角的观察有共同点，也有差异。家庭生命周期实际也包含夫妇生命历程事件，或者说将夫妇生命历程事件作为家庭生命周期划分的阶段性标志。从形式上看，夫妇生命历程阶段与家庭生命周期阶段相互对应，有的会因新的生命历程事件产生而出现相应的家庭周期结果，有的则不会。如男女初婚可能导致新家庭的建立，也可能只是已有家庭规模的扩大和类型的复杂化。